

证券代码：002276

证券简称：万马股份

编号：2018-009

债券代码：112215

债券简称：14 万马 01

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若虚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，部分监事、高管人员列席会议，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合资设立金华万马义兴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

子公司万马联合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万马新能源投资”）与金华市义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华义兴资管”）签订了《关于共同设立金华万马义兴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的合资协

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合资协议”），双方拟共同投资 500 万元设立金华万马义兴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（筹，名称最终以工商核定为准，以下简称“项目公司”）。其中，万马新能源投资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 450 万元，占项目公司股权比例 90%，金华义兴资管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 50 万元，占项目公司股权比例 10%。项目公司主要为纯电动汽车提供专业的充电服务。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6 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合资设立金华万马义兴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.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6 日